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0/885
15 November 198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111和12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
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斯特凡诺·斯特凡尼尼先生（意大利）

一、导 言

1. 1985年9月20日，大会第3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下列项目列入第四十届会议议程：

“111.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b) 秘书长的报告。”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大会同次全体会议决定将议程项目111连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同该项目有关的第一和第六章（E节）（A/40/3）¹一并发交第四委员会审议。

¹ 最后报告将作为《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届会议，补编第3号》（A/40/3/Rev. 1）印发。

2. 9月23日, 第四委员会第2次会议决定就议程项目18、109、111、以及12、112、和113进行一般性辩论, 但有一项了解, 关于各项目的个别提案将分别审议。10月31日至11月7日, 委员会第12次和第15至19次会议就上述项目进行了一般性辩论。

3. 10月30日至11月8日, 第四委员会第11和12以及第15至20次会议审议了项目111和12(见A/C.4/40/SR.11, 12和15-20)。

4. 10月30日,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员在第11次会议上发了言。他陈述了特别委员会在1985年进行的有关活动, 并提请第四委员会注意特别委员会的报告²内关于项目111的第七章(A/40/23(Part V))², 其中除其他外, 载有该委员会提交第四委员会审议的有关决议草案。

5. 第四委员会在审议此项目时收到秘书长按照1984年12月5日大会第39/43号决议第26段提出的报告(A/40/318和Add.1)。

6. 11月7日, 以色列对A/40/23(Part V)号文件第七章第16段内的决议草案提出了修正案(A/C.4/40/L.13), 按照修正案,

在序言部分第8段, 删去“和以色列”等字。

7. 11月8日, 在第20次会议上, 以色列代表提出了对第6段的修正案(A/C.4/40/L.13)。

8. 第四委员会同次会议就各项提案表决如下:

² 将编入《大会正式记录, 第四十届会议, 补编第23号》(A/40/23)。

(b) 记录表决以 119 票对 3 票、25 票弃权，通过了文件 A/40/23 (Part V) 第七章第 16 段内的整个决议草案 (见第 9 段)。表决结果如下：⁵

<u>赞成</u> ：	阿巴、保维乍捷国、都国和加摩利拉达拉林塞苏、国拉比以	富布贝加埃得克、冈危拉、国斯洛亚圭、纳拉丹多乌联圭亚色	汗达宁利社、斯厄比地斯伊、加哥、圣丁利、哥克盟、列	、、亚会智洛瓜亚马、拉黎、阿秘克斯昂苏、三、委津、	阿阿不、主利伐多、拉匈克巴马莫曼鲁里、里特苏阿内巴大	尔根丹布义、克尔德、牙、嫩来桑、斯萨新南立维拉瑞布不	巴廷、尔共中、意几利牙、西比巴菲托摩加、尼埃伯拉韦列	尼、玻基和国民埃志内、买利亚克基律弗亚坡斯达社联、颠	亚巴利纳国、主及民亚印加比、斯宾和、威和会合越	、哈维法、哥柬、主、度、里马尼坦、尼圣所士多主酋南	阿马亚索喀伦埔赤共几、约亚尔泊、波维多罗兰巴义长、	尔、、麦比赛道和内印旦、代尔巴兰斯美门、哥共国也	及巴博缅甸、几国亚度、阿夫、拿、和群阿、和、门	利林茨甸、民内、比尼科拉、尼马卡圣普岛拉突国坦、	亚、瓦、佛科主亚加绍西威伯马加、塔卢林、伯尼、桑南	、孟纳布得摩也、纳、亚特利里拉巴尔西西索叙斯苏尼斯	安加、隆角罗门埃、圭、比、瓜布、亚比马利、维亚拉	哥拉巴迪、、塞希亚伊老亚墨、亚罗、里亚土埃联夫	拉国西、中刚多俄腊那朗挝民西尼新马圣沙、共耳社合、	、、白非果米比、、伊人众哥日几尼文特斯和其会共扎	安巴文俄共、尼亚格海斯民国、尔内亚森阿里国、主和伊	提巴莱罗和古加、林地兰民、蒙、亚、特拉兰、乌义国尔	瓜多国斯国巴共加纳、共主马古尼、卢和伯卡泰干共、	和斯、苏、和蓬达洪和共达、日巴旺格、国达和乌赞
<u>反对</u> ：	以	色	列	、	大	奥	地	颠	北	爱	尔	兰	联	合	王	国	、	美	利	坚	合	众	国	
<u>弃权</u> ：	澳、兰堡瑞	大斐、意马	利济意马	亚、大拉	芬利维	奥三、	地、象荷	利法牙兰	、国海、	比、岸新	利德、西	时意日兰	志本、	加联、挪	拿邦肯威	王大共尼、	和亚葡	塞国、萄	美浦、莱牙	路冰索、	利斯岛托西	坚斯、班	合、丹爱卢牙	众国麦尔森、

⁵ 塞浦路斯和肯尼亚代表团通知秘书处，他们本来打算投票赞成决议草案。吉布提代表团通知秘书处，表决时，如果吉布提代表团在场，会投票赞成决议草案。

⁶ 下列会员国代表发言解释投票理由：澳大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法国、希腊、洪都拉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日本、荷兰、阿曼、沙特阿拉伯、塞拉利昂、新加坡、瑞典（也代表丹麦、芬兰、冰岛和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

第四委员会的建议

9. 第四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
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大会，

审查了题为“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的项目，

回顾大会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及大会1980年12月11日第35/118号决议附件所载充分执行该《宣言》的行动计划，以及大会关于这个议题的所有其他有关决议，特别是1984年12月5日第39/43号决议。

审查了秘书长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⁸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⁹提出的关于这个项目的报告，

又回顾大会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1981年9月14日第ES-8/2号决议和1984年12月12日第39/50号决议，

考虑到支援纳米比亚人民独立斗争国际会议所通过的《关于纳米比亚的巴黎宣言》和《纳米比亚行动纲领》的各项有关规定，¹⁰以及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19

⁷ A/40/318 和 Add. 1.

⁸ A/40/3, 第一章和第六章。

⁹ A/AC. 109/L. 1558.

¹⁰ 见《支援纳米比亚人民独立斗争国际会议的报告，1983年4月25日至29日，巴黎》(A/CONF. 120/13)，第三部分。

85年6月3日至7日在维也纳举行的非常全体会议通过的《宣言》和《行动纲领》¹¹，

铭记着1983年3月7日至12日在新德里举行的第七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政治宣言》¹²的有关规定、1985年4月19日至21日在新德里举行的不结盟国家协调局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非常部长级会议的《最后文件》¹³以及协调局的其他文件，

意识到纳米比亚人民争取自决和独立的斗争现在已到最紧要的阶段，并且由于比勒陀利亚殖民主义非法政权对领土人民加紧侵略的行为以及某些西方国家对该政权提供更大的全面支持，加上所谓的建设性接触政策，况且有人又企图剥夺纳米比亚人民解放斗争得来不易的胜利果实，使这项斗争更形激烈，因此整个国际社会有责任坚决加紧采取一致行动，支持纳米比亚人民及其唯一真正的代表西南非洲人民组织实现他们的目标，

关切同南非种族隔离政权进行的“建设性接触”政策，加上一些西方国家和以色列同比勒陀利亚维持的经济和军事勾结，只会鼓励和加强种族主义政权违反联合国的有关决议和决定，继续非法占领、大规模掠夺和使纳米比亚军事化，

严重关切帝国主义和新殖民主义继续支持南非对于纳米比亚和南部非洲独立国家，特别是前线国家的镇压和侵略政策，例子可见诸安全理事会的讨论和决议，

意识到南部非洲局势因南非的显然威胁到世界和平与安全的种族主义压迫、侵略和占领政策而日益恶化，

深切认识到纳米比亚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西南非洲人民组织和其他殖民地领土人民，仍然迫切需要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对他们摆脱殖民统治的斗

¹¹ A/40/375-S/17262，附件。

¹² A/38/132-S/15675和Corr. 1和2，附件第一节。

¹³ A/40/307-S/17184和Corr. 1，附件。

争和达成并巩固其国家独立的努力继续提供具体援助，

深切关怀援助纳米比亚难民的工作虽有进展，但是到现在为止，有关组织通过该领土人民的民族解放运动西南非洲人民组织而提供援助的行动，仍然不够应付纳米比亚人民日益增加的紧迫需要，

重申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有责任在它们各自的职权范围内，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确保充分而且迅速地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和联合国其他有关决议，尤其是关于向各殖民地领土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优先提供道义和物质援助的决议，

确信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同非洲统一组织和西南非洲人民组织之间进行更密切的接触和协商，会有助于上述机构和组织克服目前妨碍或耽误某些援助方案执行的程序困难和其他方面的困难，

回顾大会1984年12月12日第39/50 C号决议请所有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及会议给予作为纳米比亚的合法管理当局的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以正式成员的资格，

感谢非洲统一组织秘书处对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执行联合国的有关决议继续给予合作和协助，

又感谢各前线国家政府，尽管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部队武装攻击与日俱增，它们对纳米比亚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西南非洲人民组织为争取自由和独立而进行的正义合法斗争给予坚决支持，并且认识到这些政府在这方面特别需要援助，

赞扬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在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方面继续作出重大贡献，以及它有效支持各民族解放运动教育各殖民地领土人民了解有关自决和独立的问题，

注意到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按照大会1977年11月4日第32/9A号决议对执行《纳米比亚建国方案》所给予的支持，

对某些专门机构违反联合国有关决议的规定，在财政、经济、技术和其他领域继续同南非勾结和给予援助，从而使国际关系体系内的新殖民主义作为升级，表示遗憾，

严重关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不顾大会有关决议，特别是1982年10月21日第37/2号决议，继续同南非政府勾结，

注意到必须继续经常审查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的执行联合国有关非殖民化的各项决定所进行的活动，

注意到各非政府组织所采取的旨在制止某些专门机构仍在向南非提供援助的各项活动是很重要的，并且考虑到特别委员会同各非政府组织进行的协商，以及特别委员会同各非政府组织在莫尔斯比港和哈瓦那举办的讨论会的有关结论和建议。¹⁴

1. 核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有关这个问题的一章；¹⁵

2. 重申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及机构应继续按照联合国有关决议在其职权范围内对充分和迅速执行大会第1514(XV)号决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努力作出贡献；

3. 又重申大会、安全理事会及联合国其他机关既然承认殖民地人民争取行使其自决权和独立的权利的斗争是正当合法的，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自应对这些人民和他们的民族解放运动给予一切必要的道义和物质援助；

4. 感谢那些在不同程度上继续与联合国及非洲统一组织合作执行《宣言》和联合国其他有关决议的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并敦促所有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加紧充分和迅速执行这些决议的有关规定；

¹⁴ A/40/23(Part II), 第二章, 附件一.

¹⁵ A/40/23(Part V), 第七章.

5. 对于某些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到目前为止，对各殖民地人民，尤其是对纳米比亚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西南非洲人民组织所提供的援助，按有关人民的实际需要来说，相差很远，表示关切；

6. 请所有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及机关按照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各项有关决议的规定，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不再在财政、经济、技术和其他领域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任何形式的合作和给予任何形式的援助，并停止对该政权的所有支援，直到纳米比亚人民在统一的纳米比亚充分行使其自决、自由和民族独立的不可剥夺权利，和直到不人道的种族隔离制度被彻底消灭为止；

7. 重申其信念：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及机关应避免采取可能意味着承认或支持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对纳米比亚领土的统治为合法的任何行动；

8. 对于世界银行还有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同比勒陀利亚种族主义政权继续维持关系，例如南非继续参加这两个机构的工作，表示遗憾，并表示这两个机构应终止它们同该种族主义政权的一切联系；

9. 强烈谴责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不顾大会一再通过的决议，继续同南非勾结，要求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停止这种勾结，并不再向南非种族主义政权提供任何新的贷款；

10. 再次促请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行政首长提请各该组织的理事机构特别注意本决议，以期制订有利于各殖民地领土特别是纳米比亚人民的特别方案；

11. 请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作为紧急事项，对为摆脱殖民统治而斗争的殖民地人民，给予或继续给予一切可能的道义和物质援助，同时应铭记着这种援助不仅应满足它们的眼前需要，还应在它们行使其自决和独立权利后，为其发展创造条件；

12. 再次请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对新独立的和新兴国家继续提供一切道义和物质援助，让它们能够达到真正的经济独立；

13. 重申其建议，即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应同各殖民地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直接，或酌情通过非洲统一组织，展开或扩大接触与合作，审查它们有关拟订和编制援助方案和项目的程序，并在这些程序上采用更大的灵活性，以便能够立即给予必要的援助，帮助各殖民地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按照大会第1514(XV)号决议为行使他们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而斗争；

14. 建议在非洲统一组织总秘书处与联合国及联合国系统内其他各组织的秘书处未来举行的高级别会议议程内，单独列入一项关于向非洲统一组织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援助的项目，以期进一步加强现有的协调行动措施，确保对可供援助各殖民领土的人民的资源作最佳使用；

15. 敦促还没有这样做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在其理事机关常会议程上，就它们在执行《宣言》和联合国其他有关决议方面的进展列入一个单独的项目；

16. 促请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及机构作为优先事项向前线国家政府提供大量物质援助，使它们能够更有效地支持纳米比亚人民争取自由和独立的斗争并抵抗南非种族主义政权武装部队对它们的领土完整的侵犯，无论这种侵犯是直接的，还是象在安哥拉和莫桑比克那样，通过为比勒陀利亚效命的傀儡叛徒集团所进行的；

17. 满意地注意到若干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已经作出安排，使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能以观察员的身分充分参加一切有关其本国事务的会议讨论，并要求尚未这样做的机构和组织援例立即作出必要的安排；

18. 促请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及机构提供援助以加速各殖民地领土国民生活所有部门的进展，特别是经济的发展；

19. 请各专门机构遵行安全理事会1985年6月19日第566(1985)号决议，其中安理会谴责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在纳米比亚设立所谓过渡政府，并宣布该行动非法和完全无效；

20. 建议所有国家政府，在它们参加为成员的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中加紧努力，以确保《宣言》和联合国其他有关决议获充分有效执行，并在这方面优先考虑在紧急的基础上向各殖民地领土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援助的问题；

21. 重申按照《联合国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之间的协定》¹⁶ 第三条的规定，提议在国际基金组织理事会的议程上紧急列入一个讨论该组织与南非之间关系的项目，同时，大会应进一步重申其建议，即遵照《协定》第二条的规定，凡该组织为讨论该项目而召开的任何理事会会议，联合国各有关机关应一律参加；促请货币基金组织遵照上述《协定》，在其年会上讨论它与南非之间的关系问题，并就所采取的行动向联合国秘书长提出报告；

22. 提请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注意大会第 35/118 号决议附件所载“充分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行动计划”，特别是那些呼吁各机构和组织向各殖民地领土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尽力提供道义和物资援助的规定；

23. 提请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的行政首长，考虑到上面第 13 和第 22 段的规定，在适当时同非洲统一组织积极合作，拟订充分执行联合国各有关决定的具体提议，特别是关于向殖民地领土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援助的具体方案，并作为优先事项向各该机构的理事机关或立法机关提出；

24. 请秘书长继续协助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拟订执行联合国有关决议的适当措施，并在这些机构和组织协助下，就秘书长上次报告分发以后为执行各项有关决议——包括本决议在内——所采取的行动编写报告，提送各有关机关；

¹⁶ 见《联合国与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之间的协定》（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F. 61. X. 1），英文本，第 61 页。

25.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协商，继续审议适当的措施以协调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执行大会各有关决议的政策和活动；

26. 请各专门机构就其就执行本决议情况定期向联合国秘书长提出报告；

27.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审查本问题，并向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 — — — —